



一、114 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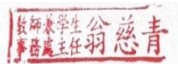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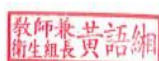
臺南市新營區新進國民小學
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

編 號	2	提案單位	學務處
案 由	修訂「114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」，並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		
說 明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依據南市教安(二)字第 1141157315 號公文，為利健康促進學校業務推動，各校依說明撰寫 114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。 ● 114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必選議題為視力保健、口腔保健、健康體位、菸檳防制、全民健保(含正確用藥)、性教育(含愛滋病防治)及正向心理健康促進等 7 項議題 2. 自選議題為安全教育與急救、藥物濫用防制、環境保護教育、傳染病防治等 4 項。 3. 主推議題：視力保健 		
建 議	請准予修訂「114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」，並於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以利各項健康促進業務推動。		
決 議	照案通過		

承辦人

單位主管

校長



二、114 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會議記錄

新進國小 114 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4 年 9 月 4 日下午 1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勤學樓 4 樓視聽教室

參、主席：陳校長雅君

紀錄：陳敏慧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
伍、主席致詞：

陳主席雅君：

新的學年度新增多位新進同仁，期許大家一起為教育努力，大家辛苦了，今年一年期新生很快就進入狀況情緒也很穩定，另外幼兒園也是沒有特別的突發狀況，謝謝大家辛勞付出

陸、上次議決處理情形：

無

捌、提案討論

提案第1號

提案人：教務處

案由：114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第2號

提案人：學務處

案由：修訂「114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」，並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141157315號公文，為利健康促進學校業務推動，各校依說明撰寫114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。
- 二、114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：
 1. 必選議題為視力保健、口腔保健、健康體位、菸檳防制、全民健保(含正確用藥)、性教育(含愛滋病防治)及正向心理健康促進等7項議題
 2. 自選議題為安全教育與急救、藥物濫用防制、環境保護教育、傳染病防治等4項。
 3. 主推議題：視力保健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第3號

提案人：學務處

案由：修訂「臺南市新營區新進國小師生校園緊急傷病處理辦法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學校衛生法第十五條第二項、學校衛生法施行細則。
- 二、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。
- 三、南市教安(二)字第1141181561號函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第 1 號

提案人：黃雯雯老師

案由：建議學校鐘聲，在上課前 3 分鐘有個提示音樂嗎？

決議：可以，照案通過，請總務處處理。

拾、結論：

今天會議提案有點多，辛苦大家了，謝謝！



紀錄：

幹事 陳敏慧

主管：

教師兼
總務主任 陳美燕

校長：

臺南市新營區
新營區小學校長 陳雅琪

三、校務會議照片紀錄

